



2021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430

单位名称：灵寿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二〇二二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政府采购情况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为县直机关、事业单位办公用房等公共服务设施提供维护、调配，为县委、县人大、县政府、县政协提供会议和公务活动保障，为机关提供安全保卫、车辆保障、后勤服务等保障性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1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灵寿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灵寿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44.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633.9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4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9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644.72	本年支出合计	58	644.7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644.72	总计	62	644.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灵寿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 收入 合计	财政 拨款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44.7 2	644.7 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33.9 4	633.9 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33.9 4	633.9 4					
201030 5	专项业务活动	435.6 8	435.6 8					
201035 0	事业运行	198.2 6	198.2 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5	4.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5	4.45					
208050 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5	4.4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0	2.4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0	2.40					
210110 2	事业单位医疗	2.40	2.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3	3.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3	3.93					
221020 1	住房公积金	3.93	3.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2021 年

部门：灵寿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 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44.7 2	209.04	435.6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33.9 4	198.26	435.6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 构事务	633.9 4	198.26	435.68			
201030 5	专项业务活动	435.6 8		435.68			
201035 0	事业运行	198.2 6	198.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5	4.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5	4.45				
208050 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支出	4.45	4.4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0	2.4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0	2.40				
210110 2	事业单位医疗	2.40	2.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3	3.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3	3.93				
221020 1	住房公积金	3.93	3.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灵寿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44.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633.94	633.9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45	4.4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40	2.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93	3.9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644.72	本年支出合计	59	644.72	644.7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644.72	总计	64	644.72	644.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灵寿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644.72	209.04	435.6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33.94	198.26	435.6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33.94	198.26	435.68
2010305	专项业务活动	435.68		435.68
2010350	事业运行	198.26	198.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5	4.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5	4.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5	4.4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0	2.4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0	2.4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0	2.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3	3.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3	3.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3	3.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灵寿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7.8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1.2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0.62	30201	办公费	4.9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0.74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7.20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7.69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45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0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8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9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56.67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6.8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0.3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4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2.00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1				
人员经费合计		47.81	公用经费合计					161.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灵寿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2.00		72.00		72.00	60.00	128.67		72.00		72.00	56.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灵寿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1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 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我部门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故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灵寿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1 年度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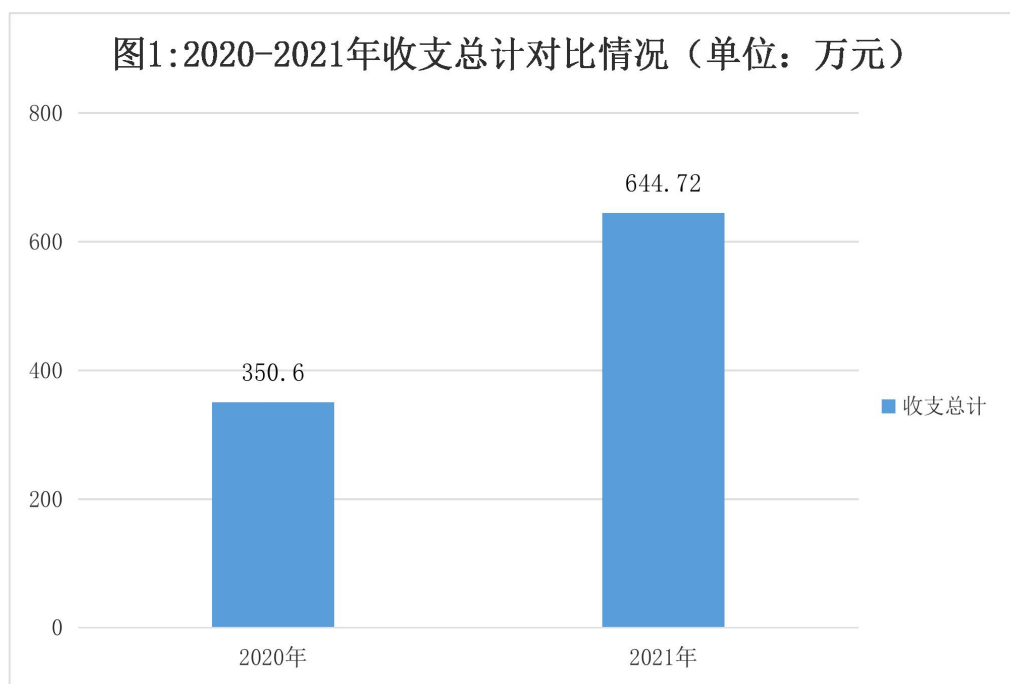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我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故按要求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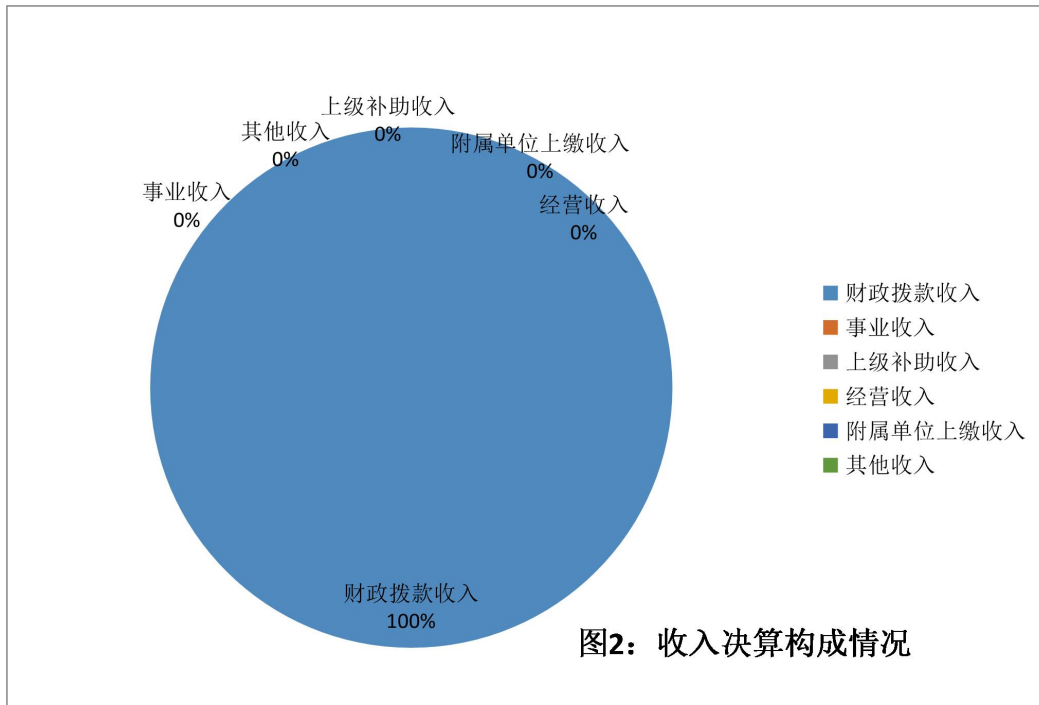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644.72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294.12 万元，增长 83.9%，主要原因是增加人员 4 人，相应增加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增加机关办公用房管理职能，相应增加机关办公用房维修项目经费。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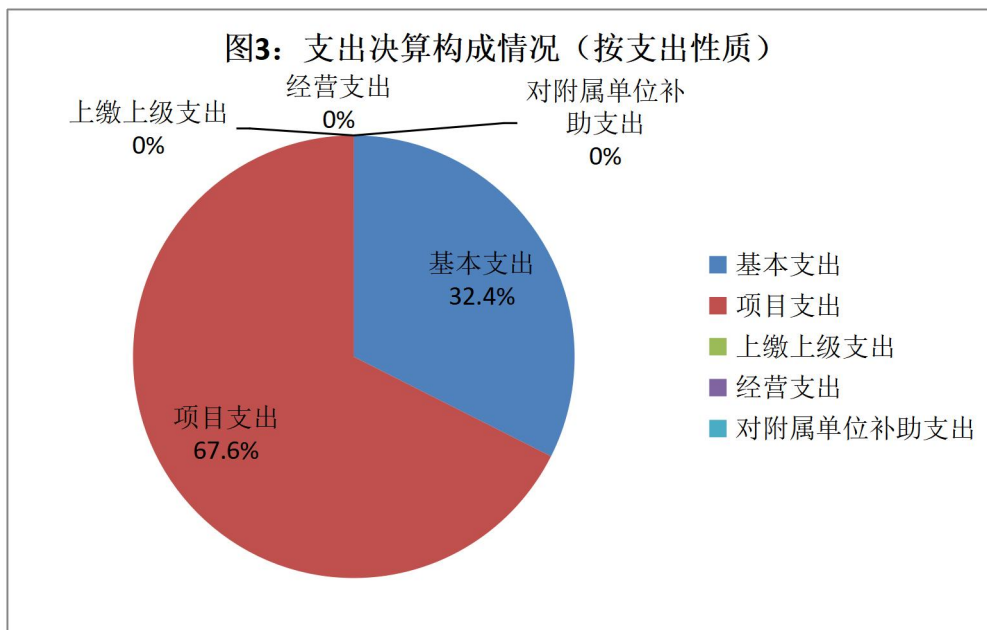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644.7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44.72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如图所示：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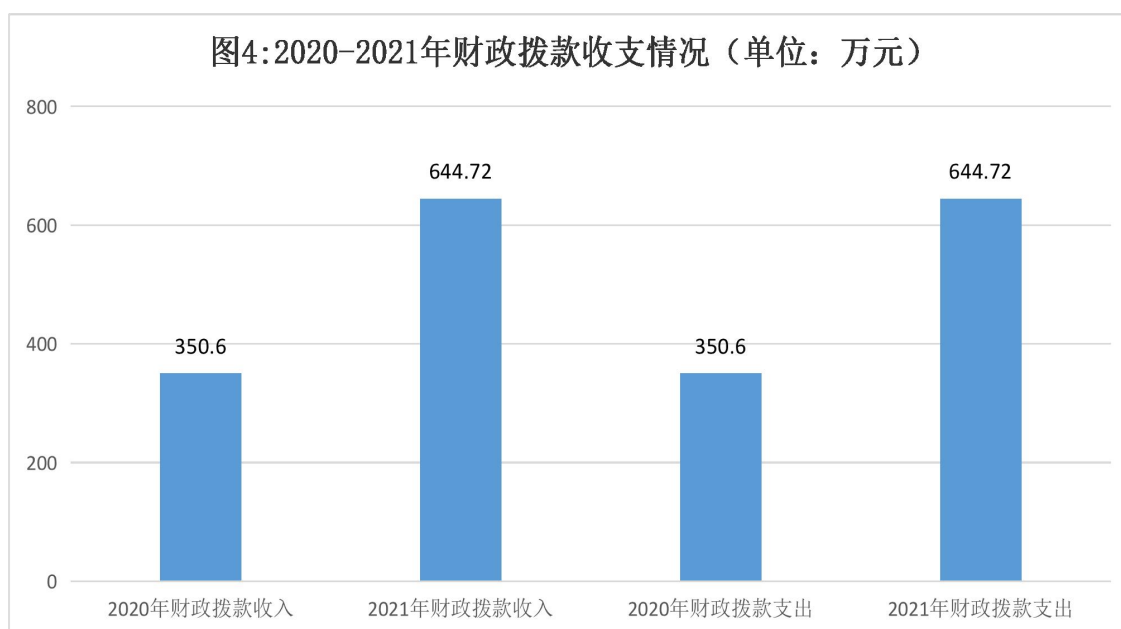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644.7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9.04 万元，占 32.4%；项目支出 435.68 万元，占 67.6%；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如图所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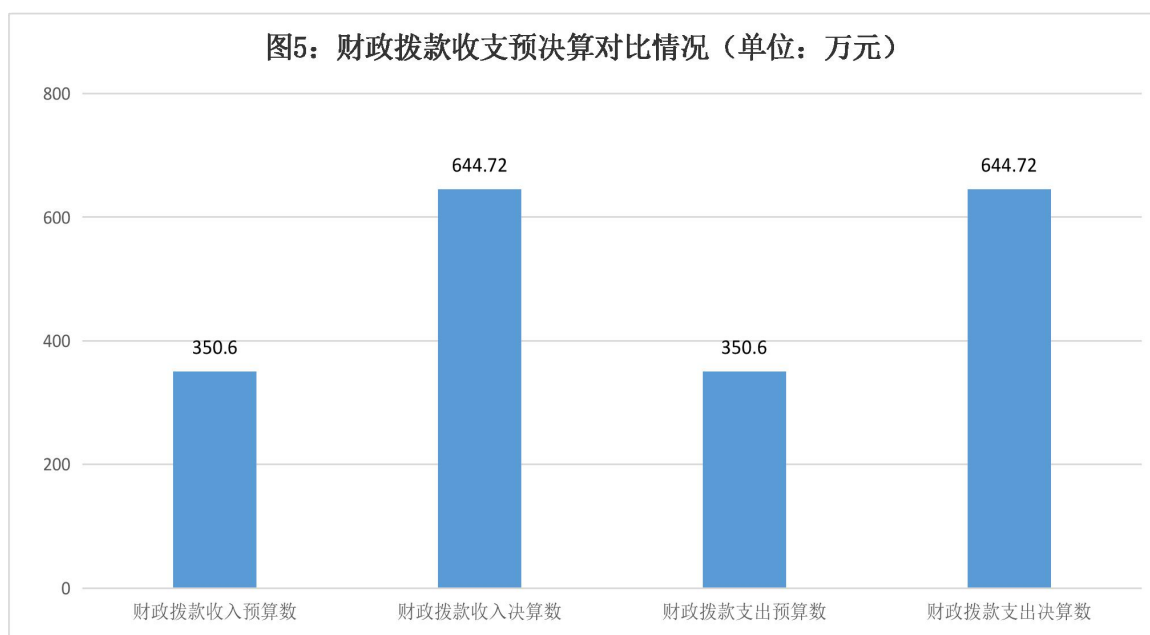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0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本年收入 644.72 万元，比 2020 年度增加 294.12 万元，增长 83.9%，主要是增加人员 4 人，相应增加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增加机关办公用房管理职能，相应增加机关办公用房维修项目经费。本年支出 644.72 万元，比 2020 年度增加 294.12 万元，增长 83.9%，主要是增加人员 4 人，相应增加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增加机关办公用房管理职能，相应增加机关办公用房维修项目经费。如图所示：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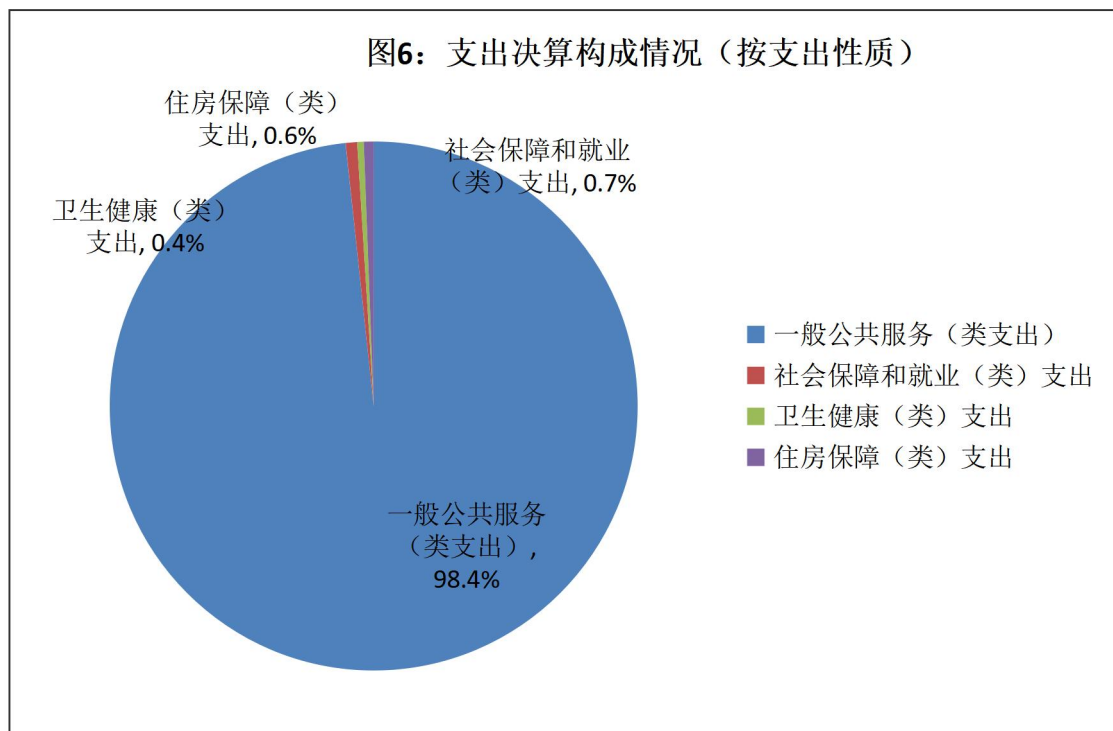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644.72 万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完成年初预算的 147.3%，比年初预算增加 206.91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机关办公用房管理职能，相应增加了维修项目经费；本年支出 644.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7.3%，比年初预算增加 206.91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主要是增加机关办公用房管理职能，相应增加了维修项目经费。如图所示：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644.7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633.94 万元，占 98.4%，主要用于事业运行、专项业务活动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45

万元，占 0.7%，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2.4 万元，占 0.4%，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医疗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3.93 万元，占 0.6%，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等支出。如图所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09.0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7.8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支出；

公用经费 161.2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8.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5%，较预算减少 3.33 万元，降低 2.5%，与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化，主要是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做到了不超支；较 2020 年度决算增加 34.17 万元，增长 36.2%，主要是 2020 年 7 月增加公务用车平台管理职能，划拨 23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5 万元，2020 年年底由财政局调拨 1 辆公务用车至公务用车平台，故 2021 年列 24 辆公务用车预算。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与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化，主要是当年没有因公出国（境）的工作任务；较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72 万元，支出决算 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化，主要是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较上年增加 37.5 万元，增长 108.7%，主要是 2020 年 7 月增加公务用车平台管理职能，划拨 23 辆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5 万元，2020 年年底由财政局调拨 1 辆公务用车至公务用车平台，故 2021 年列 24 辆公务用车预算。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 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化，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 2020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无增减变化，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72 万元： 本部门 2021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24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化，主要是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较上年增加 37.5 万元，增长 108.7%，主要是 2020 年 7 月增加公务用车平台管理职能，划拨 23 辆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5 万元，2020 年年底由财政局调拨 1 辆公务用车至公务用车平台，故 2021 年列 24 辆公务用车预算。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60 万元，支出决算 56.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4%。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289 批次、3015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3.33 万元，降低 5.6%，主要是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较上年度减少 3.33 万元，降低 5.6%，主要是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9 个，共涉及资金 435.6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1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重大活动经费”二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35.6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对“重大活动经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这个项目 2021 年度绩效目标总体完成率 100%，达到年初预期目标。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重大活动经费”项目绩

效自评结果。

重大活动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重大活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2.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26.93 万元，执行数为 126.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为我县巡视巡察、审计审查、创城创园、脱贫成果评估等重大活动工作人员提供了后勤有效保障，使项目能正常开展，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填报单位：灵寿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重大活动经费		实施(主管)单位	灵寿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26.93	到位数：	126.93	执行数：	126.93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26.93	其中：财政资金	126.93	其中：财政资金	126.93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为我县开展巡视巡察、审计、创城创园、脱贫成果评估等大型活动工作人员提供食宿及后勤保障			对承办的大型活动全力做好服务保障工作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接待体育赛事次数		≥2 次	0	6.7
			接待扶贫验收、创城创园创卫次数		≥5 次	≥5 次	

		接待专项审计、巡视巡查次数	≥6次	≥6次	
	质量指标	保障大型活动数量占全年大型活动数量的比率	≥95.0%	≥95.0%	10
	时效指标	保障大型活动占全年计划完成比率	≥95.0%	≥95.0%	8.5
	成本指标	餐费和住宿费补助标准	≤430元	≤430元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 (10分)	预算执行率 当年预算资金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4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大型活动正常开展	文字描述	有效保障	18.8
		提升我县旅游形象和知名度	文字描述	有效提升	18.8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的人数占调查总人数的比率	≥95.0%	≥95.0%	10
	总分				92.8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因为疫情原因,2021年度所有大型体育赛事没有正常举办,数量指标中接待体育赛事次数为0。影响了产出指标的实际完成率。				

(三)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2021年度无财政评价项目绩效情况。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因本部门为事业单位。2021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47.8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47.8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47.8万

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4 辆，比上年增加 24 辆，主要是公务用车平台 24 辆车由财政局调拨至我单位。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24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它用车主要是本单位无其它公务用车；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套，比上年增加 0 套，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主要是没有安排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的采购，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套比上年增加 0 套，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主要是没有安排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的采购。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1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